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劉惠芬

電話：03-5216121#277，03-5220684

電子信箱：0525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070031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同意各校106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計畫備查，請查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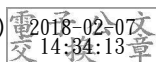
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對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一般性考核補助項目及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辦理。
- 二、計畫經檢閱複審後同意備查，各校課程計畫請於開學2週內，將班級教學活動之內容與規劃告知家長和上網俾利公開閱覽，並將修正後課程計畫通過備查公文日期、文號、整體計畫及各領域計畫(含彈性課程及會考後安排)掛至學校網站首頁專區。另將網址掛載於國教輔導團網站/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區欄位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(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除外)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國教輔導團)



裝

訂

線